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斯顿”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埃斯顿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3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39.2857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8.00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499.9996 万元，扣除券商保荐及承销费 1,000.00 万元（含税）后，负责保荐和承销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账户（账号为：632998339）人民币 78,499.9996 万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13.7665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7,986.233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5599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0,327.20 万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833.60 万元，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9,087.29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8,000.00 万元，在募集监管账户现金管理的余额 6,000.00 万元，活期存储余额 5,087.29 万元。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481.93
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款	[注 1]23,5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0,327.20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39.95
减：永久补流	[注 2]7.39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087.29
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8,000.00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9,087.29

[注 1]：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23,500 万元，其中归还上期临时补流的金额为 18,500 万元，归还本期临时补流的金额为 5,000 万元。

[注 2]：鉴于“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收购 M.A.i. 剩余 49.989% 股权事项”所涉募集资金已经支付完毕，对应募集资金专户节余 7.39 万元，该节余资金为累计利息收入。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1%，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及履行相关程序。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

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2021年7月6日，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7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卡尔克鲁斯机器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8月13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专用结算；2023年4月11日，公司及子公司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本期新增1个募集资金专户，本期注销1个募集资金专户，专户存款余额合计5,087.2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单位：人民币 元)	账户类别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2998339	6,819,751.02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159605600001382	3,177,152.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8110501013201767598	7,909,898.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522276266093	26,754,473.6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72030122000546048	1,362,933.8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93130078801200001199	3,449,603.0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sup>[注 1]</sup>	409510100100325864	0.00	本期 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sup>[注 2]</sup>	513179049952	1,399,105.59	本期 新增
合计	-	50,872,918.51	

[注 1]: 鉴于“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收购 M.A.i. 剩余 49.989% 股权事项”所涉募集资金投资已经支付完毕, 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 8 月注销。

[注 2]: 2023 年 3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增全资子公司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的实施主体, 根据相关规定, 应当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赎回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6,000.00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存款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余额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1 天	6,000.00	1.05%-2.30%- 2.7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以下募集项目主要是研发项目, 将间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1)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主要通过本项目实施, 公司

将加快推进智能化激光焊接机器人的技术储备向产业化转移，从而进一步延伸在工业机器人行业领域产业链，并有效抢占全球机器人激光焊接市场，开辟新的业务增长点，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2) 工业、服务智能协作机器人及核心部件研制项目主要通过研发协作机器人，具备移动能力的复合型机器人，康复型机器人，机器人传感技术的研发促进公司产品智能化发展，建立创新业务模式来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3) 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主要研发机器人智能化控制软件集成，机器人虚拟仿真软件提供低成本虚拟机器人实验场；机器人工业互联控制软件帮助客户产品操作便携化；开发专属于机器人应用需要的驱控一体系统及相应的安全控制软件，在大幅降低产品成本的同时，还能够对性能进行改善，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4) 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为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整体收益水平。

机器人及智能运动控制产业是一个知识密集、人才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产业，技术水平是工业机器人制造企业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上述研发类募投项目聚焦于丰富工业机器人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响应行业最新趋势及需求；研发类募投项目旨在通过突破更多工业机器人产品种类的核心技术和将技术进一步产业化为产品，在新产品研发成功后，公司将通过生产、制造、销售更多的工业机器人产品种类实现盈利。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情况说明

2021年7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更好的推进子公司德国 Cloos 和埃斯顿的优势资源整合，新增公司控股子公司卡尔克鲁斯机器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之“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的建设。除上述增加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外，前述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年3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充分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进一步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之“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的建设。除上述增加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外，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6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2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 **（五）其他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

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内，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3 年度，公司共计置换募集资金 177.72 万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埃斯顿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埃斯顿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7,986.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27.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514.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833.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514.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5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	否	15,544.65	15,544.65	6,059.42	9,243.44	59.46	2023 年 12 月	1,065.63 <sup>附 21</sup>	是	否	
2.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	是	10,400.00	4,900.00	379.68	2,451.39	5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工业、服务智能协作机器人及核心部件研制项目	否	11,442.90	11,442.90	2,500.00	4,279.08	37.3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	否	13,436.43	13,436.43	5,811.06	10,315.97	76.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是	10,190.00	543.16	62.51	543.17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486.02	18,486.02	0	18,486.0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收购 M.A.i.剩余 49.989%股权	是	0	15,514.53	15,514.53	15,514.5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500.00	79,867.69 <sup>[註 1]</sup>	30,327.20	60,833.60		不适用	1,065.63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79,500.00	79,867.69	30,327.20	60,833.60	-	-	1,065.6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1年7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更好的推进子公司 Cloos 和埃斯顿的优势资源整合，新增公司控股子公司卡尔克鲁斯机器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之“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的建设。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除上述增加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外，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p> <p>2023年3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充分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进一步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之“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的建设。除上述增加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外，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p>									

	<p>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鉴于“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收购 M.A.i. 剩余 49.989% 股权事项”所涉募集资金已经支付完毕，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7.39 万元，该结余资金为累计利息收入。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上述结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1%，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及履行相关程序。</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在募集监管账户现金管理 6,000.00 万元，活期余额 5,087.29 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内，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3 年度，公司共计置换募集资金 177.72 万元。</p> <p>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p>

[注 1]：调整后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异为募投项目“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变更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367.69 万元。

[注 2]：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对“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的效益测算，预计 T+2 年（即 2022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项目的营业收入为 9,000 万元、净利润为-404.25 万元；T+3 年（即 2023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项目的营业收入为 27,000 万元、净利润为 3,005.17 万元；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实现营业收入为 18,519.39 万元、净利润 1,065.63 万元。该项目收入基本达到预期，由于市场竞争等因素，毛利水平低于测算预期，导致净利润略低于预计收益。

## 附件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 M.A.i. 剩余 49.989% 股权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 (部分变更)	5,500.00	5,500.00	5,500.00	100	2023 年 4 月	981.28 <sup>[注 3]</sup>	不适用	否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10,014.53 <sup>[注 1]</sup>	10,014.53	10,014.53	1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514.53 <sup>[注 2]</sup>	15,514.53	15,514.5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2023 年 3 月 10 日,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 决定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暂缓实施“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收购 M.A.I GMBH& CO. KG (以下简称“M.A.i.”) 剩余 49.989% 股权, 此次变更涉及的募集资金约 10,014.17 万元 (含银行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2.84%。同时, 公司决定变更“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拟调减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中约 5,500 万元用于收购 M.A.i. 剩余 49.989% 股权, 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7.05%。2023 年 3 月 27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转出的募集资金为 10,014.53 万元, 与审议时募集资金的差额为 0.36 万元, 主要是期间产生的银行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注 2]: 本次收购 M.A.i. 剩余 49.989% 股权的对价为 2,140 万欧元, 按照当期购汇汇率折算, 实际支付对价为 16,051.07 万元人民币, 其中使用经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 15,514.53 万元。

[注 3]: 根据协议约定, 公司收购 M.A.i. 49.989% 股权, 于 2023 年 4 月 1 日起享有标的股权对应的股东权益。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欢

\_\_\_\_\_

陈 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